

单一来源采购公示项目论证意见表

论证时间： 2026 年 7 月 16 日

一、项目信息				
项目名称	静安区政务光纤网络延伸拓展建设项目	采购编号	/	
		预算金额	102 万元	
采购人	上海市静安区数据发展中心	联系人	赵磊	
		联系电话	52957261	
代理机构	上海清成建设咨询有限公司	联系人	张晴 王铭捷	
		联系电话	021-62299906	
拟定的唯一供应商	中国电信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公司	联系人	蔡群	
		联系电话	18918581230	
二、论证意见				
一、对采购需求是否有限制性、歧视性条款的论证意见				
无				
二、对供应商唯一性的论证意见				
本项目自2018年起由中国电信提供相关服务，服务表现良好、运行稳定，考虑政务网不间断运行的需求，为保障服务的稳定性和质量，建议本项目采用单一来源方式采购。				
三、其他补充意见				
无				
三、参加论证的专业人员				
序号	姓名	工作单位	职称	签名
1	张亚迪	上海市信息中心	高工	张亚迪
2	徐雨倩	上海市信息中心	高工	徐雨倩
3	沈建雄	上海市信息中心	高工	沈建雄

单一来源采购公示项目论证意见表
(个人)

一、项目基本情况	
采 购 人	上海市静安区数据发展中心
项目名称	静安区政务光纤网络延伸拓展建设项目
采购编号	/
预算金额	102 万元
二、论证意见	
本项目为静安区北片各街道政务网光纤接入，利用公安视频环网实现新增接入与迁移，故延续原建设单位中国电信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公司实施。有利于统一管理与维护标准，保障整体运行效率。保证政务外网服务的连续性、稳定性和不间断服务的要求，符合单一来源采购的要求。建议采用单一来源采购方式。 专家签名:  日 期: 2026.7.16	

单一来源采购公示项目论证意见表 (个人)

一、项目基本情况	
采 购 人	上海市静安区数据发展中心
项目名称	静安区政务光纤网络延伸拓展建设项目
采购编号	/
预算金额	102 万元
二、论证意见	
该项目网络架构是利用了原办公网的光纤资源。(该资源归电信所有)是以静安北巨街道政务网光纤接入。 项目区域覆盖部分老城厢。线路在这些区域有很好覆盖能力。而且以往中国电信服务表现良好。运行稳定。性价比也合适。也避免了网络中断所带来不可控因素。建议采用原方案。采用单一来源采购。 专家签名: 徐雨晴 日 期: 2026.7.16	

单一来源采购公示项目论证意见表 (个人)

一、项目基本情况	
采 购 人	上海市静安区数据发展中心
项目名称	静安区政务光纤网络延伸拓展建设项目
采购编号	/
预算金额	102 万元
二、论证意见	
本项目自2018年起由中国电信提供服务，服务期间运行稳定，表现良好，考虑区政务网不间断运行的需求，考虑性价比方面，将造成额外建设成本增加，建设周期较长，存在中断风险，故根据政府采购条例，建议本项目采用单一来源方式采购。 专家签名：张亚红 日 期：2026.7.16	